

山西省自然资源厅

关于开展“山西省河东煤田蒲县明珠二号煤炭普查区”自然资源确权登记的公告

(首次登记)

根据《自然资源部 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 水利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暂行办法〉的通知》（自然资发〔2019〕116号）的规定，经初步审核，拟以山西省河东煤田蒲县明珠二号煤炭普查区为自然资源登记单元予以登记，现予公告，公告期为2025年12月2日-2025年12月22日。

登记单元名称	山西省河东煤田蒲县明珠二号煤炭普查区		登记单元号	141000290000030	
空间范围 (坐落、四至描述)	坐落于山西省临汾市大宁县、蒲县、吉县。北至蒲县山中乡川南岭村、金定村；东至蒲县蒲城镇刁口村；南至吉县屯里镇五龙宫村，山西省吕梁山国有林管理局屯里林场；西至山西省吕梁山国有林管理局屯里林场。				
登记单元总面积 (公顷)	24703.29		储量估算范围面积 (公顷)	24703.29	
国家所有自然资源权属状况	所有权人	全民	自然资源自然状况	主要自然资源类型	单一矿产煤炭
	所有者职责履行主体	自然资源部			
	所有者职责代理履行主体	山西省人民政府		其他类型	

如有异议，请在公告期内向山西省自然资源厅递交书面异议材料及其证明材料
地 址：太原市万柏林区望景路3号
联系电话：0351-6164284
附 件：自然资源登记单元附图(扫二维码查看)

